

家庭啟育

陳鶴琴著



華書店印行

家庭教室 教育者

卷之四



新編家庭教室

育教庭家

著 琴 鶴 陳

行身店書華 華林 標

月八年二十三國民華中

◆家庭教育◆

每册實價二十元

著者 陳鶴琴
發行人 孫懷宗
發行者 華華書店
經售處 韓林環源花路廿四號
各大書店

版權所有·不准翻印

中華民國三十二年八月社一版

卷頭語

這本「家庭教育」，在民國十四年就出版問世，到今天算算已有十八年了，在這十八年之中，曾經再版了十來次之多，但不知道究竟有多少父母，多少教師，看到這本書，得到實際的益處。我所聽到的，許多父母，對於這本書，都表示相當的滿意；許多教師，就用這本書作為教育學科的教本。

抗戰以來，印刷困難，交通不便，這本書就不容易買到，為滿足各方的需要起見，特再重版。

自從本書問世以後，我曾寫過幾篇關於家庭教育的文字，現在把它們附在書後，供讀者的參考而作本書的補編。

鶴琴 三十二年一月

家庭教育素為我國所重。家庭教育的書籍，在我國也不乏善本。舊的如顏之推家訓，近的如王謙所譯之事馨兒、兒童鑑等書，皆陳義豐贍，行文暢達。但蒐采具體的事實，運以淺鮮之文辭，可期家喻戶曉的，那末陳君之書要算第一本了。

看書的法，有時要探其重要之主旨，有時要究其詳細之方法，閱本書的，這兩方面都要顧到的。但是假如方法上的細節，一時限於設備或環境，有未易實行的地方，那只須臨時變通適用便是。最重要的是還在得其精神，取法乎上，雖不能一蹴而幾，能够步步逼近，便是進步的徵象了。現在請將本書約略要，約述一番。

大概教育界人都知道本書作者陳君繼琴很是喜歡研究兒童心理和幼稚教育的。陳君在清華的時候，很熱心於社會公益事項，他也極能與各種的人——學校裏同學校外販賣雜貨以至乞丐——相接近。他到美國留學，先往約翰霍金大學，是以研究精神著稱於世，陳君化之想要研究地質，因陳君向來喜歡做觀察實驗功夫，實有科學家的精神。但後來陳君仍舊專這種功夫回到「人」的研究上去，如今知道他的路歷，也就可明白他是適宜於做那種研究的人了。

陳君回国後一年成了婚。再一年得了子。現來已有子女一對了！他既得了子，就有可以時時研究

時時實驗的資料。他起初天天自己沐浴小孩，一直將所發見的事分類的記載下來。有時還足以見到身心現狀的材料攝了影。久久漸已積卷盈帙。分類的記載本，已十餘本了！我和我內人去訪問的時候，看他時常拿給我們看。我雖也習教育，若就幼稚教育一項之實施而言，大真是慚愧得很！不過向來對此也略有興味，既存良友之家可以觀摩，無形中當然已得益不淺。

陳君此書要算大體質。因刻錄回來，他一方既在東南大學教授兒童心理一科，一方又實地研究。他的興味，自然益發濃厚。現在陳君把他數年的研究和經驗實地的所得，作有系統的序述。陳君且將稿件交我，使我有先睹為快的機會。我閱過之後，但覺珠璣滿幅，美不勝收，有數處神乎其技，已臻乎藝術的範域。私幸有此一卷，置諸案頭，可以奉為龜鑑。陳君以斯科專家而問序於我，忤惶之餘，用贅贅語於簡端以誌。二人對於是書之感想，且以告家庭之有子弟者，是為序。

丁未夏月讀此書，嘵又陰雨初晴而不能重對。是年
春晉詔書，正謂學問其重要之主旨，督訓委之其子。甲子冬月鄭宗海識於南京。文酒精要館

遺稿文獻甚是，但每讀詩書，皆頗為艱難。究文辭好，則更甚。其事蹟，蓋以所居玄文洞，百陳宋室，故號爲宋室遺書。宋室遺書，亦非空名也。蓋其間此不無善本。舊聞此種之藏宋室，去猶頗王祐。

自序

小孩子實在難養得很！有時候，你不曉得他應當穿什麼衣服，吃什麼食物！有時候你不曉得他爲什麼哭的，爲什麼不肯吃！有時候，你不曉得他爲什麼生病的，爲什麼變得怎樣瘦弱的！有時候，你不曉得他爲什麼一個活潑的小孩子竟變爲暮氣重重的老少年！

小孩子不但是難養的，而稍明事理的人，知道也難教得很！有時候，他非常來的倔強，你不曉得讓他好呢，還是打他好；讓他去強霸好呢，還是去抑制他好；有時候，他睡在牀裏哭喊，你不曉得去抱他起來搖搖他好呢，還是讓他大哭大喊的好！有時候，他要出去玩玩，你不曉得給他去玩好呢，還是禁止他好！有時候，他要東西吃，你不曉得給他吃好呢，還是不給他好！有時候，他要唱唱歌，你不曉得怎樣教他唱，怎樣教他學。有時候，他要識識字，畫畫圖，你不曉得怎樣教他識字，怎樣教他畫圖。

像以上這種問題，稍具知識而要教養小孩子的父母，大概都曾覺得都會遇着的。小孩子實在是難養得很。

但是我們做父母的是不是因小孩子難以教養就不去教養他嗎？我們知道幼稚期（自生至七歲）是人生最重要的一個時期，什麼習慣，言語，技能，思想，態度，情緒都要在此時期打了一個基礎，若

此書當不致如今之拙劣可想而知。

對於我的妻子羅琴，我也非常的感謝，若沒有他的耐心協助，那我雖有試行家庭教育的熱誠，恐怕也不能見諸事實。對於我的小兒一鳴，小女秀雅，我也是十分感謝的，他們不但給我一種試驗的機會，並且增進我許多學識，賜給我許多快樂。張君洪城曾供給我許多實例，我也在此一併鳴謝。

十四年正月陳鶴琴序於南京

再序

此書問世以來，不過五閱月；到今日又要再版了。這可見得國人對於家庭教育關心很切，我因乘此再版的時候，補充幾句話以解釋閱者對於本書容易發生懷疑的地方。

第一、這本書大概是根據我個人之經驗與學識說的，所以有許多關於家庭教育的重要問題，因為我沒有經驗或學識，並沒有談到；閱者請不要誤會，把這本書當作一種包羅萬象的家庭教育大全。

第二、對一鳴秀雅說話，總是用英文的。我的意思是：要他們從小聽慣說慣，免得大來難學。可惜我不能說別國的言語，若是我能夠說，我一定要教他們的。至於中國的言語我可不必擔憂，他們所聽的除了聽我說英文之外，都是中國的方言，所以我不教他也不要緊的。然竟有人以為一鳴所聽見的只是我的英語，一鳴所說的也只是英語，並以為一鳴就要變成一個外國人，且以為我太看輕國語而重視英文了。這種測度未免有些過分。

第三、書中所舉的實例關於一鳴的多，而關於秀雅的少。這不是我有「重男輕女」之見，乃是因為編著那本書的時候，秀雅尚小，乏例可舉。

以上三點因容易引起閱者懷疑，故特在此說明。

十四年，十二月陳鶴琴再序

家庭 教育

目 次

第一章 兒童的心理

- 1 小孩子好遊戲的
- 2 小孩子好模仿的
- 3 小孩子好奇的
- 4 小孩子喜歡成功的
- 5 小孩子喜歡野外生活的
- 6 小孩子喜歡合羣的
- 7 小孩子喜歡稱贊的

第二章 學習之性質與原則

- 1 學習的性質
- 2 學習的原則

第三章 普通教導法

原則一 對於教育小孩子做父母的最好用積極的暗示不要用消極的命令

原則二 積極的鼓勵比消極的刺激好得多不一樣舉出兩不相當的事例小孩子會聽進去

原則三 小孩子既好模仿做父母的一方面要以身作則一方面還要替他選擇環境以支配他的模仿

家庭教育目次

三

原則四 做父母的不可常常用命令式的語氣去指揮他們的小孩子

原則五 做父母的不應當對小孩子多說「不不」如果已經說出則不應當曲從小孩子的意思而再行更改

原則六 別人做好的事情或壞的事情的時候做父母的應當以辭色來表示贊許和不贊許的意思給小孩子聽給小孩子看

原則七 我們應當按照小孩子年齡知識而予以適當的作事動機

原則八 待小孩子不要姑息也不要嚴厲

原則九 不要驟然命令小孩子停止遊戲或停止工作

原則十 做父親的應當同小孩子作伴侶

原則十一 遊戲式的教育法

第四章 衛生上的習慣

四五

原則一 小孩子不肯穿衣服的時候我們最好用誘導的方法去叫他穿

原則二 小孩子應當天天洗牙齒

原則三 小孩子洗面刷牙應當在一定的地方做的不應當任何地方洗刷

原則四 小孩子洗面的手巾應當獨自一條

原則五 小孩子洗面須注意到耳鼻和眼睛

原則六 小孩子未穿衣洗面刷牙以前不宜吃東西

原則七 小孩子吃東西以前須洗手吃後須揩手

原則八 小孩子吃飯的時候應當有適當的盤匙

原則九 小孩子吃飯時應當要有適當的椅子

原則十 小孩子吃飯的時候須要有圍巾

原則十一 小孩子小食的分量不宜太多而且要有定時

原則十二 應當叫小孩子獨自先吃飯

第五章 飲食上的習慣(續).....

原則十三 對於食物不准小孩子自己隨便亂拿

原則十四 做父母的不應當因為小孩子要偷食物就把食物隨便亂藏

原則十五 做父母的不宜將食物隨便亂攤

原則十六 小孩子吃了飯後最好安睡一點中覺

家庭教育首次

原則十七 小孩子晚上未睡以前應該有適當的娛樂

原則十八 小孩子夜裏睡眠的時候應當穿睡衣

原則十九 小孩子不應當有人抱了睡

原則二十 不准小孩子點燈而睡

原則二十一 小孩子最好獨睡一牀獨睡一室

原則二十二 小孩子便溺須有定所

原則二十三 小孩子大便須一日一次而且要有定時

原則二十四 嬰兒不應當終日感受外界的濃厚刺激

原則二十五 小孩子不應當終日抱在手裏的

第六章 遊戲與玩物

原則一 小孩子須要有適宜的伴侶

原則二 小孩子應有與動物玩弄的機會

原則三 小孩子平時宜穿運動套衣

原則四 小孩子東西玩好以後應當立刻整理好放在原處

原則五 小孩子最好有玩水的機會

原則六 小孩子玩的玩物是要「活」的不要死的

原則七 玩物的作用不僅僅是博小孩子之歡心乃是也要使他因此得着良勵的機會

原則八 凡凶惡醜陋不合衛生而有危險的玩物一概不要給小孩子玩弄

原則九 小孩子應當有適當的地方以儲藏他的所有物

原則十 小孩子的玩物應當合乎幾種標準的

第七章 遊戲就是工作 工作就是遊戲

原則一 小孩子應有畫圖的機會

原則二 小孩子應有看圖畫的機會

原則三 小孩子應有剪圖的機會

原則四 小孩子應有剪紙的機會

原則五 小孩子應有著色的機會

原則六 小孩子應有灑花穿珠的機會

原則七 小孩子應有撲蝶的機會

原則八 小孩子應有灑花的機會

原則九 小孩子應有塑泥的機會

原則十 小孩子應有玩沙的機會

第八章 小孩子爲什麼怕的爲什麼哭的.....

原則一 做父母的切不可暗示小孩子使他發生懼怕

原則二 小孩子的懼怕有時要遷移的所以我們做父母的要格外當心使小孩子不致發生懼怕

原則三 不要以「父親」的名義來恐嚇小孩子

原則四 小孩子發生驚慌時須慎防其他大聲響以免增加他的驚慌

原則五 小孩子常常哭泣是不好的我應當設法把他免除纔好

原則六 小孩子疲倦了或是要哭的或是容易發脾氣的

原則七 小孩子以哭來要挾的時候做父母的應當絕對的拒絕他

原則八 當小孩子不高興的時候做父母的或「用人」不應當去暗示他哭

第九章 做父母的要以身作則.....

原則一 做父母的待子女要公平

原則二 對於教育小孩子做父母的應當在小孩子面前取同一態度

原則三 做父母的對待子女應當有相當的禮貌

原則四 要打破一個壞習慣的時候留心不要養成新的壞習慣

原則五 做母親的不可叫小孩子打罵他的父親以取樂做父親的也不可那樣

原則六 切不可欺騙小孩子

原則七 做母親的不應當背着丈夫去寵愛她的小孩子

原則八 小孩子作爲是由父母養成的

第十章 小孩子怎樣學待人接物的……………一三五

原則一 教小孩子要從小教起的

原則二 做父母的應當教訓小孩子顧慮別人的安寧

原則三 家裏有人生病的時候非有特別關係做父母的應當使小孩子得着與病人表同情的機會

原則四 應使小孩子養成收藏玩物的好習慣

原則五 我們應當教小孩子對待長者有禮貌

原則六 不可准小孩子對待「用人」有傲慢的態度